

股票代碼：6223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 155 號
電 話：(03)555-1771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第 1	頁
二、目	錄	第 2	頁
三、聲明書		第 3	頁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第 4	頁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第 6	頁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第 8	頁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第 9	頁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第 10	頁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第 12	頁
(一)公司沿革		第 12	頁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第 12	頁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第 12	頁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第 14	頁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第 25	頁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第 26	頁
(七)關係人交易		第 43	頁
(八)質押之資產		第 46	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第 46	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第 47	頁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第 47	頁
(十二)其他		第 47	頁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第 52	頁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第 52	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第 55	頁
3. 大陸投資資訊		第 57	頁
(十四)部門資訊		第 58	頁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 58	頁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四 桂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SUN RISE CPAs & COMPANY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會計師查核報告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及揭露。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2,125 千元、45,683 千元及 49,362 千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1%、0.95%及 1.03%。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52,221 千元及 32,280 千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72%及 1.1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2F No. 33, Fu Hsing N. Road, Taipei, Taiwan, R.O.C.

Tel : (886) 2 27510306₄ Fax : (886) 2 27401817

台北市復興北路三十三號二樓

SUN RISE CPAs & CO IS A MEMBER OF NEXIA INTERNATIONAL, A WORLDWIDE NETWORK OF INDEPENDENT ACCOUNTING FIRMS.

SUN RISE CPAs & COMPANY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裕銘

張 裕 銘

陳世元

陳 世 元



證期局核准文號：(86)台財證(六)第 088087 號

證期局核准文號：(92)台財證(六)第 101109 號

2F No. 33, Fu Hsing N. Road, Taipei, Taiwan, R.O.C.

Tel : (886) 2 27510306 5 Fax : (886) 2 27401817

台北市復興北路三十三號二樓

SUN RISE CPAS & CO IS A MEMBER OF NEXIA INTERNATIONAL, A WORLDWIDE NETWORK OF INDEPENDENT ACCOUNTING FIRMS.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資產)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1月1日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23,796	13	\$ 602,904	13	\$ 951,369	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7,555	1	5,585	-	20,81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10,531	11	637,283	13	535,835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41,113	1	76,066	2	49,57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7,468	-	3,149	-	3,829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10	-	24	-	77	-
130X	存貨淨額	六(四)	1,498,928	32	1,538,839	32	1,513,360	32
1410	預付款項		97,195	2	70,763	1	68,61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2,615	-	18,331	1	151,179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809,211</u>	<u>60</u>	<u>2,952,944</u>	<u>62</u>	<u>3,294,663</u>	<u>69</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20,231	-	20,231	-	20,23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26,332	3	138,067	3	129,295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七及八	1,590,963	34	1,531,677	32	1,191,820	25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7,977	-	20,620	0	13,18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324	1	36,531	1	33,74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537	2	116,167	2	104,96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06,364</u>	<u>40</u>	<u>1,863,293</u>	<u>38</u>	<u>1,493,243</u>	<u>3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715,575</u>	<u>100</u>	<u>\$ 4,816,237</u>	<u>100</u>	<u>\$ 4,787,906</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負債及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4,265	-	\$	-	-	\$	-	-
2150	應付票據			2,052	-		3,655	-		3,156	-
2170	應付帳款			392,844	9		405,080	8		462,268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07	-		1,717	-		899	1
2213	應付設備款			16,983	1		37,913	1		13,509	1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十)		356,945	8		323,439	7		347,728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7,551	-		11,485	-		8,592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44,238	1		40,798	1		70,095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一)		9,645	-		17,379	-		13,491	-
2310	預收款項	七		673,907	14		857,228	18		647,982	1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9,329	-		9,329	-		9,32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0,013	1		15,991	-		12,55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39,879	33		1,724,014	35		1,589,600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67,624	1		76,953	2		86,282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254	-		12,808	-		15,925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三)		19,959	1		22,899	1		19,06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20	-		150	-		2,10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3,057	2		112,810	3		123,374	2
2XXX	負債總計			1,642,936	35		1,836,824	38		1,712,974	36
	權益	六(十四)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786,124	17		786,104	16		786,024	16
3200	資本公積			740,781	16		740,657	15		740,116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83,839	8		355,530	8		292,154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571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54,511	27		1,221,556	25		1,374,452	29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655,921	35		1,577,086	33		1,666,606	35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391	-		11,707	1		16,810	-
3400	其他權益合計			25,391	-		11,707	1		16,810	-
3500	庫藏股票			(152,606)	(3)		(152,606)	(3)		(152,606)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055,611	65		2,962,948	62		3,056,950	64
36XX	非控制權益			17,028	-		16,465	-		17,982	-
3XXX	權益總計			3,072,639	65		2,979,413	62		3,074,932	64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715,575	100		\$ 4,816,237	100		\$ 4,787,906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	七				
4110	銷貨收入		\$ 2,987,419	98	\$ 2,806,313	98
4170	減：銷貨退回		(774)	-	(10,922)	(1)
4190	減：銷貨折讓		(579)	-	(4,718)	-
4614	佣金收入		49,712	2	74,539	3
4000	營業收入淨額小計		3,035,778	100	2,865,21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及七	(1,634,352)	(54)	(1,552,087)	(54)
5900	營業毛利		1,401,426	46	1,313,125	46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	-	(744)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2,895	-	3,93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04,321	46	1,316,312	46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337,705)	(11)	(292,818)	(10)
6200	管理費用		(182,865)	(6)	(185,68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六(八)	(550,203)	(18)	(544,006)	(19)
6000	營業費用小計		(1,070,773)	(35)	(1,022,513)	(36)
6900	營業淨利		333,548	11	293,799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六(十六)	11,160	-	(14,168)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750)	-	(44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淨額		(27,099)	-	(23,517)	(1)
7100	利息收入		2,462	-	4,599	-
7110	租金收入		3,906	-	4,382	-
7175	壞帳轉回利益		-	-	20,972	1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七	3,372	-	4,63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小計		(6,949)	-	(3,542)	-
7900	稅前淨利		326,599	11	290,257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55,666)	(2)	(35,869)	(1)
8200	本期淨利		270,933	9	254,388	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93	-	(4,266)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672)	-	(6,727)	(1)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46)	-	(10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675	-	(11,101)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4,608	9	\$ 243,287	8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1,033	9	\$ 261,931	9
8620	非控制權益		(100)	-	(7,543)	-
	本期淨利		\$ 270,933	9	\$ 254,388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84,045	9	\$ 250,10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563	-	(6,814)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84,608	9	\$ 243,287	8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元)	六(十八)	稅 後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54		\$ 3.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52		\$ 3.4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代 碼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A1	\$ 786,024	\$ 740,116	\$ 292,154	\$ -	\$ 1,374,452	\$ -	16,810	\$ (152,606)	\$ 3,056,950	\$ 17,982	\$ 3,074,9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63,376		(63,37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344,724)				(344,724)		(344,724)
101年1-12月淨利	D1					261,931				261,931	(7,543)	254,388
101年1-12月其他綜合損益	D3					(6,727)		(5,103)		(11,830)	729	(11,1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255,204		(5,103)	-	250,101	(6,814)	243,28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N1	80	541							621		621
非控制權益增減	O1										5,297	5,29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Z1	\$ 786,104	\$ 740,657	\$ 355,530	\$ -	\$ 1,221,556	\$ -	11,707	\$ (152,606)	\$ 2,962,948	\$ 16,465	\$ 2,979,413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A1	\$ 786,104	\$ 740,657	\$ 355,530	\$ -	\$ 1,221,556	\$ -	11,707	\$ (152,606)	\$ 2,962,948	\$ 16,465	\$ 2,979,41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B1			28,309		(28,309)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B3				17,571	(17,571)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B5					(191,526)				(191,526)		(191,52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C3		1						(1)	-		-
102年1-12月淨利	D1					271,033				271,033	(100)	270,933
102年1-12月其他綜合損益	D3					(672)		13,684		13,012	663	13,6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D5	-	-	-	-	270,361		13,684	-	284,045	563	284,608
庫藏股註銷	L3	-	0						1	1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N1	20	123							143		14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Z1	\$ 786,124	\$ 740,781	\$ 383,839	\$ 17,571	\$ 1,254,511	\$ -	25,391	\$ (152,606)	\$ 3,055,611	\$ 17,028	\$ 3,072,63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總經理：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26,599	\$ 290,25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2,482	88,703
A20200	攤銷費用	31,843	31,122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7,452	(20,972)
A20900	利息費用	750	440
A21200	利息收入	(2,462)	(4,599)
A21300	股利收入	6,953	5,62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7,099	23,51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2)	159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17	15
A2390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	744
A24000	已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895)	(3,931)
A29900	其他項目-預付設備款兌換損失(利益)	737	21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1,915)	15,32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0,185	(106,74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5,632	(25,36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374)	2,352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39,911	(25,47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6,431)	(2,1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809	8,866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11,685)	23,215
A32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604)	500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236)	(57,18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90	8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58,075)	(369,00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934)	2,893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7,734)	3,888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83,322)	209,2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022	3,440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611)	(2,89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00,611	93,0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517	4,76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95)	(4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6,559)	(71,0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5,874	26,317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42)	(36,38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569)	(405,8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92	1,25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656)	(18,98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093)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123,98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0,915)	(30,76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7,883)	(366,803)

(續下頁)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265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9,328)	(9,328)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70	(1,955)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43	621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663	5,2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187)</u>	<u>(5,36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088</u>	<u>(2,614)</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0,892	(348,46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2,904	951,36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3,796</u>	<u>\$ 602,904</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裕銘及陳世元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四桂



經理人：郭遠明



會計主管：饒雲珍



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旺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4 年 7 月 25 日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設立，經數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股本為新台幣 786,124 千元整，而流通在外股數為 76,612,392 股(扣除庫藏股 2,000,000 股後之股數)。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業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提高額定資本額為新台幣 1,000,000,000 元整，分為 10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 50,000 千元整，分為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加工、維修及進出口買賣業務。
- (三)本公司於民國 90 年 7 月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92 年 1 月 6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03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理事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將準則生效日延至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2009 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集團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列係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集團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 5. 12 2012. 6. 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11. 5. 12 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併合法。 · 2012. 6. 28 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2013. 1. 1
2011. 5.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	2013. 1. 1
2011. 6. 16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	2012. 7. 1
2011. 6. 16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	2013. 1. 1
2013. 5. 20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政府徵收款」	政府依法所徵收之款項，若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其應認列為負債之時點及會計處理。	2014. 1. 1
2013. 5. 29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2013. 1. 1 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	2014. 1. 1，得提前適用
2011. 12. 1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規定(提供更多判斷之指引)及相關揭露事項。	2014. 1. 1 (表達規定) 2013. 1. 1 (揭露規定)

本集團尚在評估於開始實施時對財務報告可能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101年1月1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集團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本集團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本集團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 12.31	101. 12.31	101. 01.01	
本公司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專業半導體代理買賣	100%	100%	100%	民國 83.01.25 成立
本公司	MPI TRADING CORP. (Samoa)	探針卡及半自動點測機買賣	100%	100%	100%	2000.12.22 成立
本公司	MMI HOLDING CORP. (Samoa)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2002.08.07 成立
本公司	MEGTAS CO., LTD. (Korea)	半導體裝備及產業機械零附件製造與加工販賣商、陶器及電子零附件製造與販賣商	60%	60%	60%	2010.09.01 成立
本公司	錄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民國 93.04.30 成立
本公司	儀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民國 93.04.30 成立
本公司	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器材、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00%	100%	100%	民國 99.12.22 成立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Mauritius)	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2001.11.19 成立
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錄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民國 93.04.30 成立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2002.02.08 成立
MMI HOLDING CORP.	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與開發新型電子器件等	100%	100%	100%	2010.5.7 成立

上列子公司其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查核，均採用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投資損益。

上列子公司- MEGTAS CO., LTD.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未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並按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失)分別為(150)千元及(11,314)千元。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序：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集團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集團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 20%至 50%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集團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集團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集團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宿舍建築	50
無塵室	20
機電設施	20
其他	10-20
機器設備	5-10
運輸設備	4-6
生財器具	3-10
研究設備	5
其他設備	3-8

4.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集團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

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十二)無形資產

1. 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2.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 2-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

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集團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其中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五)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2. 勞務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 佣金收入

當本集團於交易中作為代理人而非委託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4. 租金收入

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5.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十七) 借款成本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集團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集團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集團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集團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

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集團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集團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民國101年1月1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集團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集團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廿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集團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廿二)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集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集團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廿三)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

本集團根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款項之評估及備抵呆帳估計。當有顯示結餘未能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情況出現者，須對備抵呆帳作出估計，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年度應收款項之帳面值及壞帳費用構成影響。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為569,199千元(已扣除備抵呆帳36,229千元)。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498,928千元(已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147,812千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33,324千元。

4.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售後保固成本，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成本，並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列之負債準備為9,645千元。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9,959千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3,027	\$ 1,968	\$ 2,65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0	10	(50)
活期存款	619,619	470,866	495,603
定期存款	1,140	130,060	453,160
合計	\$ 623,796	\$ 602,904	\$ 951,369

本集團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銀行存款業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 應收票據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17,555	\$ 5,640	\$ 20,967
減：備抵呆帳	—	(55)	(150)
應收票據淨額	\$ 17,555	\$ 5,585	\$ 20,817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因營業發生且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517,284	\$ 647,710	\$ 542,808
減：備抵呆帳	(6,753)	(10,427)	(6,973)
應收帳款淨額	\$ 510,531	\$ 637,283	\$ 535,835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1,313	\$ 76,945	\$ 51,577
減：備抵呆帳	(200)	(879)	(1,99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41,113	\$ 76,066	\$ 49,578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催收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29,276	\$ 17,592	\$ 40,807
減：備抵呆帳	(29,276)	(17,592)	(40,807)
催收款項淨額	\$ —	\$ —	\$ —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皆因營業發生且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有關應收款項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二))：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2年01月01日	\$ 13,006	\$ 15,947	\$ 28,953
本期提列之減損損失	—	11,951	11,951
本期迴轉之減損損失	(4,499)	—	(4,499)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241)	—	(241)
匯率影響數	65	—	65
102年12月31日	\$ 8,331	\$ 27,898	\$ 36,229
101年01月01日	\$ 11,119	\$ 38,810	\$ 49,929
本期提列之減損損失	3,057	—	3,057
本期迴轉之減損損失	(1,166)	(22,863)	(24,029)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
匯率影響數	(4)	—	(4)
101年12月31日	\$ 13,006	\$ 15,947	\$ 28,953

3. 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503,853	\$ -	\$ 679,238	\$ 5,793	\$ 491,708	\$ 5,639
逾期1~90天	52,968	2,945	34,993	508	91,543	14,609
逾期91~180天	10,732	1,050	6,364	185	51,380	25,342
逾期181~360天	5,723	700	996	498	18,564	1,873
逾期1年~2年	1,236	618	24,601	20,274	995	497
逾期超過2年	30,916	30,916	1,695	1,695	1,969	1,969
合計	\$ 605,428	\$ 36,229	\$ 747,887	\$ 28,953	\$ 656,159	\$ 49,929

(四)存貨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原 料	\$ 298,796	\$ 305,783	\$ 384,655
物 料	47,128	40,953	35,112
在製品(含半成品)	320,980	322,049	379,616
製 成 品	860,922	873,732	730,528
商 品	76,880	94,827	47,952
在途原物料	42,034	7,923	5,20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7,812)	(106,428)	(69,706)
存貨淨額	\$ 1,498,928	\$ 1,538,839	\$ 1,513,360

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 度	101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85,202	\$ 1,487,38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1,363	36,735
存貨報廢損失	426	2,584
其他營業成本-員工分紅	13,137	12,60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
暫估維修保固成本	(5,776)	12,777
銷貨成本淨額	\$ 1,634,352	\$ 1,552,087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本集團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示如下：

非流動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TAISelec Co., Ltd	\$ 20,231	\$ 20,231	\$ 20,231
減：累計減損	-	-	-
合 計	\$ 20,231	\$ 20,231	\$ 20,231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其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本集團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關聯企業：						
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42,326	40 %	\$ 44,428	40 %	\$ 41,901	40 %
麥克芯微電子(崑山)有限公司	49,064	40 %	39,850	40 %	7,712	40 %
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4,942	20.15 %	53,789	17.87 %	79,682	17.87 %
合計	<u>\$ 126,332</u>		<u>\$ 138,067</u>		<u>\$ 129,295</u>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138,067	\$	129,295
本期增加投資		14,942		36,389
關聯企業發放現金股利		(6,953)		(5,621)
採權益法認列當期投資收益(損失)		(27,099)		(23,51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80		(1,666)
與關聯企業順流交易已(未)實現損益		2,895		3,187
期末餘額	\$	<u>126,332</u>	\$	<u>138,067</u>

2. 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年12月31日	總資產	總負債	收入	本期淨利
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122,393	\$ 16,480	\$ 143,234	\$ 6,093
麥克芯微電子(崑山)有限公司	157,265	34,606	20,370	(15,273)
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27,616	304,225	119,155	(119,541)
合計	<u>\$ 807,274</u>	<u>\$ 355,311</u>	<u>\$ 282,759</u>	<u>\$ (128,721)</u>

101年12月31日	總資產	總負債	收入	本期淨利
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153,926	\$ 1,177	\$ 161,669	\$ 28,904
麥克芯微電子(崑山)有限公司	101,361	1,738	—	(10,052)
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97,022	352,714	175,810	(161,144)
合計	<u>\$ 952,309</u>	<u>\$ 355,629</u>	<u>\$ 337,479</u>	<u>\$ (142,292)</u>

101年01月01日	總資產	總負債
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146,638	\$ 22,167
麥克芯微電子(崑山)有限公司	19,509	228
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53,393	447,333
合計	<u>\$ 1,119,540</u>	<u>\$ 469,728</u>

3.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依以該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份額。

4. 本集團透過子公司-錄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儀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錄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關聯企業-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截至目前為止，持有股數共計6,630,000股，每股面額10元，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持股比例均為17.87%，因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持股比例

雖未達 20%，仍以採用權益法處理。

5.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取得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數計 843,968 股，取得成本為 1,976 千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持有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數共計 7,473,968 股，持股比例為 20.15%，採用權益法處理。

6. 擔保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集團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

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研究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本：									
102 年 1 月 1 日	\$303,362	\$1,052,220	\$298,989	\$ 3,935	\$ 67,585	\$255,732	\$ 25,915	\$ 16,800	\$2,024,538
增添	-	12,292	19,133	1,320	11,498	38,178	1,052	497	83,970
處分	(11,883)	(4,117)	(68,667)	(414)	(10,973)	(7,021)	(1,062)	-	(104,137)
移轉	-	16,800	43,589	-	473	57,829	-	(16,800)	101,8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01	708	206	392	-	529	-	3,436
102 年 12 月 31 日	\$291,479	\$1,078,796	\$293,752	\$ 5,047	\$ 68,975	\$344,718	\$ 26,434	\$ 497	\$2,109,698
成本：									
101 年 1 月 1 日	\$ 239,133	\$ 705,670	\$273,529	\$ 4,559	\$ 63,074	\$ 184,420	\$ 21,709	\$139,777	\$1,631,871
增添	64,229	26,269	12,755	70	14,328	15,889	1,385	202,831	337,756
處分	-	-	(23,774)	-	(10,277)	(1,780)	(883)	-	(36,714)
移轉	-	321,190	35,944	-	444	57,203	3,546	(325,808)	92,5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09)	535	(694)	16	-	158	-	(894)
101 年 12 月 31 日	\$ 303,362	\$1,052,220	\$298,989	\$ 3,935	\$ 67,585	\$ 255,732	\$ 25,915	\$ 16,800	\$2,024,53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 年 1 月 1 日	\$ -	\$ 109,116	\$206,730	\$ 2,133	\$ 35,756	\$128,928	\$ 10,198	\$ -	\$ 492,861
折舊	-	27,402	31,370	1,051	10,964	37,973	3,722	-	112,482
處分	-	(205)	(68,656)	(217)	(10,548)	(7,020)	(1,052)	-	(87,698)
移轉	-	-	-	-	(25)	-	-	-	(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23	172	135	90	-	195	-	1,115
102 年 12 月 31 日	\$ -	\$ 136,836	\$169,616	\$ 3,102	\$ 36,237	\$159,881	\$ 13,063	\$ -	\$ 518,73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 年 1 月 1 日	\$ -	\$ 88,307	\$204,020	\$ 1,361	\$ 36,558	\$101,896	\$ 7,909	\$ -	\$ 440,051
折舊	-	21,064	25,935	918	8,906	28,739	3,141	-	88,703
處分	-	-	(23,160)	-	(9,696)	(1,707)	(883)	-	(35,4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55)	(65)	(146)	(12)	-	31	-	(447)
101 年 12 月 31 日	\$ -	\$ 109,116	\$206,730	\$ 2,133	\$ 35,756	\$ 128,928	\$ 10,198	\$ -	\$ 492,861
淨帳面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 291,479	\$ 941,960	\$124,136	\$ 1,944	\$ 32,738	\$ 184,838	\$ 13,371	\$ 497	\$ 1,590,963
101 年 12 月 31 日	\$ 303,362	\$ 943,104	\$ 92,259	\$ 1,802	\$ 31,829	\$ 126,804	\$ 15,717	\$ 16,800	\$ 1,531,677
101 年 1 月 1 日	\$ 239,133	\$ 617,363	\$ 69,509	\$ 3,198	\$ 26,516	\$ 82,524	\$ 13,800	\$139,777	\$ 1,191,820

2. 擔保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3. 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六)2. 財務成本。

(八)無形資產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 腦 軟 體		電 腦 軟 體		
102年1月1日	\$	20,620	101年1月1日	\$	13,186
增添		10,470	增添		18,986
重分類		(10)	重分類		—
攤銷費用		(13,103)	攤銷費用		(11,552)
淨兌換差額		—	淨兌換差額		—
102年12月31日	\$	17,977	101年12月31日	\$	20,620

1. 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無形資產及其他遞延費用之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8,189	\$ 4,287
營業費用	23,654	26,835
攤銷費用合計	\$ 31,843	\$ 31,122

2. 研究及發展支出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有關之研究發展支出分別為550,203千元及544,006千元，列報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信用借款	\$ 4,265	4.93%	—	—	—	—
抵押借款	—	—	—	—	—	—
合計	\$ 4,265	—	—	—	—	—

有關本集團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十)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費用	\$ 286,605	\$ 255,741	\$ 258,957
應付員工紅利	28,071	29,055	69,439
短期員工福利	—	25,375	3,302
應付股利	—	—	—
其他(均小於5%)	42,269	13,268	16,030
合計	\$ 356,945	\$ 323,439	\$ 347,728

(十一)負債準備

	保固		保固		
102年1月1日餘額	\$	17,379	101年1月1日餘額	\$	13,491
當期增加(減少)		(7,734)	當期增加(減少)		3,888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9,64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7,379

流動	\$	9,645	流動	\$	17,379
非流動		-	非流動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9,645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7,379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十二)長期借款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02年12月31日
土地銀行-東新竹分行	抵押借款	\$163,000	98.03.02~111.03.02	\$ 76,953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29)
合 計				\$ 67,624
利率區間				1.56 %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01年12月31日
土地銀行-東新竹分行	抵押借款	\$163,000	98.03.02~111.03.02	\$ 86,282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29)
合 計				\$ 76,953
利率區間				1.56 %

借款銀行	性質	借款額度	借款期間	101年1月1日
土地銀行-東新竹分行	抵押借款	\$163,000	98.03.02~111.03.02	\$ 95,61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29)
合 計				\$ 86,282
利率區間				1.56 %

1. 有關本集團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集團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底止，本集團撥存於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為 41,614 千元。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573	\$ 59,674	\$ 51,8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614)	(37,305)	(33,208)
	19,959	22,369	18,678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1,092)
未認列精算損益	-	-	(30,436)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開帳調整數	-	-	31,528
認列之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9,959	\$ 22,369	\$ 18,678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9,674	\$ 51,886
服務成本	207	225
利息成本	980	918
精算損/(益)	712	6,64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573	\$ 59,674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7,305	\$ 33,208
雇主之提撥金	3,819	3,758
支付福利-由計畫資產支出	-	-
實際報酬	490	33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1,614	\$ 37,305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07	\$ 225
利息成本	980	918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490)	(339)
計畫資產報酬(損)益	20	(82)
認列於損益之費用總額	\$ 717	\$ 722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6,727)	\$ -
本期認列	(672)	(6,72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7,399)	\$ (6,727)

(7)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依據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公告之舊制勞工退休基金經營概況資料，並參考近三至五年平均保證收益率所作之估計。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以加權平均表達)

	102年度	101年度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90%	1.60%~1.65%	1.76%~1.82%
未來薪資及福利水準	2.25%~2.75%	2.25%~2.75%	2.25%~2.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20%	1.20%	1.20%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1,573	\$ 59,674	\$ 51,8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614)	(37,305)	(33,208)
計畫短絀(剩餘)	\$ 19,959	\$ 22,369	\$ 18,678
確定福利義務損益			
經驗調整	\$ 3,628	\$ 6,645	\$ -
精算假設變動	\$ (2,917)	\$ -	\$ -
計畫資產經驗調整	\$ (20)	\$ 82	\$ -

(10)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11)本集團折現率之假設對於損益之金額有重大影響。折現率之假設若變動將有如下影響：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4.49%)	4.74%	(4.64%)	4.90%
(損)益敏感度	\$ 2,765	\$ (2,919)	\$ 2,766	\$ (2,926)

(12)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報導日後之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823千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國外子公司按當地政府規定之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或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集團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6,569千元及32,735千元。

(十四)權益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股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6,610,400	76,602,400
員工認股權執行	2,000	8,000
庫藏股註銷	(8)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76,612,392	76,610,400

2. 資本公積

(1)依民國101年1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普通股股票溢價	\$ 210,163	\$ 210,040	\$ 209,49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480,676	480,676	480,676
庫藏股票交易	10,777	10,777	10,777
受領股東贈與	1	-	-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9,306	19,306	19,306
其他-受讓發行新股	19,858	19,858	19,858
合計	\$ 740,781	\$ 740,657	\$ 740,116

A. 本公司前已發行之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全數轉換完畢，計產生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480,676千元及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8,477千元。

B. 本集團依「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買回之股份計500,000股買回成本計35,387千元，於民國98年11月2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庫藏股轉讓予員工並訂定員工認股基準日為98年11月26日，董事會決議以每股61.53元全數轉讓予本公司員工及子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員工，依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估計每股公平價值為14.03元，計產生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2,300千元。

C. 有關本集團資本公積-受領股東贈與之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4. 庫藏股。

D. 本集團透過子公司-錄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儀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錄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再轉投資關聯企業-琉明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前已辦理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因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股權，計認列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19,306千元。

E. 本公司於民國91年6月15日發行新股與子公司-長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權交換，持股比例為100%。投資日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異為19,858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其他。

3. 保留盈餘

(1)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一)提繳稅款。(二)彌補虧損。(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四)依法所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五)就一至四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數額後，如尚有餘額，董事會可就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如決議分配盈餘，依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員工紅利：分配數額至少百分之十二。
- 董監酬勞：分配數額百分之三以下。
- 股東紅利：分配數額扣除前二款後之數額。

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從屬公司員工。

(2)依據業經民國 100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修正本公司章程規定內容如下：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之分派將視資金需求及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適度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為原則。

(3)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 101 年 1 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 月至 12 月估列員工紅利為 28,071 千元及董監酬勞 7,017 仟元，並認列為 102 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該估列金額係業經 102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其估列基礎為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並參考本公司歷年員工分紅提撥率、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考量，擬自本公司員工分紅費用前之稅後淨利中，預估可分配盈餘成數，估列至少 12% 為員工紅利暨 3% 為董監酬勞之提撥比率，以作為當年度員工分紅費用認列之入帳依據，其發放方式依公司章程之規定，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 103 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 103 年度之損益。

(6)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191,526 千元、員工現金紅利 27,039 千元及董監酬勞 6,760 千元，與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 29,055 千元及董監酬勞 7,264 千元之差異為(2,520)千元，主要係本公司經董事會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並參考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考量，而修正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屬會計估計變動已調整列為 102 年度之損益。

(7)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344,724 千元、員工現金紅利 48,667 千元及董監酬勞 12,167 千元，與 1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

63,905 千元及董監酬勞 15,976 千元之差異為(19,047)千元，主要係本公司經董事會綜合考量股東權益及員工福利，並參考同業水準及未來營運考量，而修正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屬會計估計變動已調整列為 101 年度之損益。

(8)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單位：股
1	0	2	年	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000,000	—	—	2,000,000
股東拋棄股權	—	8	8	—
合計	2,000,000	8	8	2,000,000

				單位：股
1	0	1	年	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000,000	—	—	2,000,000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8 月至 10 月間買回庫藏股票 2,000,000 股，金額計 152,606 千元。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接獲股東拋棄股份計 8 股予受讓人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司取得股東拋棄之股權屬庫藏股，依當日股票公允價值入帳，貸記資本公積-受領股東贈與 1 千元，並於民國 102 年 7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註銷減資 8 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7 月 10 日。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本集團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酬揭露如下：

1.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3 規定訂立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發行總額為 5,000,0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普通股為 1 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認股價格以本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為認股價格。本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存續期間內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

此限。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規定時程及比例行使其認股權利。本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等)，每單位認股價格應依規定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2.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811	\$71.7(註3)	2,002	\$77.6(註2)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2)	\$71.7(註3)	(8)	\$71.7-77.6(註2)
本期放棄認股權(註1)	(41)	—	(183)	—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1,768)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68.7(註4)	1,811	\$71.7(註2)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權	—	—	1,992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37.8616	—	\$ 37.8616	—

(註1)係認股權人離職放棄認股權利。

(註2)係本公司因遇盈餘配息，因此自民國100年8月21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77.6元。

(註3)係本公司因遇盈餘配息，因此自民國101年9月2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71.7元。

(註4)係本公司因遇盈餘配息，因此自民國102年9月1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68.7元。

3.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無。

4. 本公司採內含價值法計算民國96年度給與之認股權憑證毋須認列酬勞成本。若採公平價值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性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96年認股權計畫	
評價模式	The Binomial options pricing Model 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2.59 %
	存續期間		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41.12%
	預期股利率		3.34%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歸屬母公司之合併淨利	財報認列之淨利	\$ 271,033	\$ 261,931
	擬制之淨利	\$ 271,033	\$ 261,931
基本每股盈餘	財報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3.54	\$ 3.42
	擬制之每股盈餘(元)	\$ 3.54	\$ 3.42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144	\$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199	(12,295)

其他	(183)	(1,873)
合計	\$ 11,160	\$ (14,168)

2. 財務成本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利息費用	\$ 1,472	\$ 1,415
減：利息資本化	(722)	(975)
合計	\$ 750	\$ 440

(十七) 所得稅

1. 本集團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	\$ 46,846	\$ 41,71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3,167	10
當期所得稅總額	50,013	41,72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653	(5,858)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5,653	(5,858)
合計	\$ 55,666	\$ 35,869

2.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均為0元。

3.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稅前淨利(淨損)	\$ 326,599	\$ 290,257
稅前淨利(淨損)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17%)	55,522	49,344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469	751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8,119	15,07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653	(5,90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匯率變動數	—	48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4	2,018
免稅所得	(18,680)	(22,231)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47,830)	(67,4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569	24,955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43,663	39,30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167	—
合計	\$ 55,666	\$ 35,869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0	2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8,022	\$ 7,033			\$ 25,0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840	(615)			225

未實現保固成本	2,954	(1,314)	1,640
呆帳損失	3,570	1,116	4,68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897	(497)	1,400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4		14
退休金費用(多)認列	249	(26)	223
投資抵減	8,985	(8,904)	81
虧損扣抵	-	-	-
合計	<u>\$ 36,531</u>	<u>\$ (3,207)</u>	<u>\$ 33,3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00)	\$ (214)	\$ (414)
未實現淨投資收益(國外)	(9,817)	(1,731)	(11,548)
退休金費用(少)認列	(2,791)	(501)	(3,292)
合計	<u>\$ (12,808)</u>	<u>\$ (2,446)</u>	<u>\$(15,254)</u>

	1	0	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2,089	\$ 5,933			\$ 18,022
未實現兌換損失	522	318			840
未實現保固成本	2,293	661			2,954
呆帳損失	7,217	(3,647)			3,57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887	10			1,897
折舊費用財稅差異	14	-			14
退休金費用(多)認列	332	(83)			249
投資抵減	6,980	2,005			8,985
虧損扣抵	2,408	(2,408)			-
合計	<u>\$ 33,742</u>	<u>\$ 2,789</u>			<u>\$ 36,5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705)	\$ 505			\$ (200)
未實現淨投資收益(國外)	(12,765)	2,948			(9,817)
退休金費用(少)認列	(2,455)	(336)			(2,791)
合計	<u>\$ (15,925)</u>	<u>\$ 3,117</u>			<u>\$(12,808)</u>

(2)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 6,445	\$ 4,703	\$ 2,685
投資抵減	-	43,265	104,997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u>\$ 6,445</u>	<u>\$ 47,968</u>	<u>\$ 107,682</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該等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仍存在不確定性。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抵 減 項 目	尚未抵減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94 年度虧損	\$ 96	104 年度
95 年度虧損	139	105 年度
96 年度虧損	75	106 年度
97 年度虧損	71	107 年度
98 年度虧損	110	108 年度
99 年度虧損	151	109 年度
100 年度虧損	15,152	110 年度
101 年度虧損	11,872	111 年度
102 年度虧損	10,243	112 年度
合 計	\$ 37,909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投資抵減稅額，其抵減期限如下：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已扣抵金額	本期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98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核定數)	\$ 51,918	\$ -	\$ 34,852	\$ -	102 年度
98 年度人才培訓支出(核定數)	150	-	-	-	102 年度
98 年度國內產製設備(核定數)	101	-	-	-	102 年度
99 年度國內產製設備(申報數)	81	-	-	81	103 年度
102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預計數)	47,418	-	12,978	-(註)	(不得遞延)
合 計	\$ 99,668	\$ -	\$ 47,830	\$ 81	

(註)依據民國 99 年 11 月 8 日所發佈之「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抵減稅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所稅 30% 為限，且不得遞延未來年度。

(3)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 -	\$ -	\$ -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	\$ -	\$ -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集團於我國境內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子公司-長洛國際(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子公司-錄盈投資(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子公司-錄鑫投資(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子公司-儀鑫投資(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子公司-旺通科技(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5.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24,282	\$ 112,674
	102 年度 (預計)	101 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37 %	12.63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 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及比率。

6.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除民國 86 年度以前餘額為 322 千元外，其餘均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十八)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1,033	76,612	\$ 3.54	\$261,931	76,610	\$ 3.4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71,033	76,612		\$261,931	76,61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行使應調整數	—	—		—	—	
員工分紅配股	—	468		—	536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71,033	77,080	\$ 3.52	\$261,931	77,146	\$ 3.40

有關增資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十九)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含員工分紅)	442,634	524,320	966,954	369,201	466,237	835,438
勞健保費用	30,242	35,949	66,191	23,943	32,492	56,435
退休金費用	15,982	21,304	37,286	13,568	19,889	33,4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註)	58,286	20,780	79,066	55,760	22,242	78,002
折舊費用	49,249	63,233	112,482	32,403	56,300	88,703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8,189	23,654	31,843	4,287	26,835	31,122

(註)其他員工福利費用包含伙食費、加班費及職工福利。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商品及勞務銷售予關係人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商品銷售：				
- 關聯企業	\$	40,596	\$	51,564
- 本公司之董事		335,040		244,097
勞務銷售：				
- 關聯企業		-		-
- 本公司之董事		42,738		62,615
合 計	\$	418,374	\$	358,276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11,440	\$ 17,594	\$ 11,412
本公司之董事	29,873	59,351	40,165
合 計	\$ 41,313	\$ 76,945	\$ 51,577

本集團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

2. 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關聯企業	\$ 1,234	\$ 52
本公司之董事	12,091	20,132
合 計	\$ 13,325	\$ 20,18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10	\$ 51	\$ 26
本公司之董事	2,097	1,666	873
合 計	\$ 2,107	\$ 1,717	\$ 899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

3. 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本集團對於關係人勞務支出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支 出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推-佣金支出：		
關聯企業	\$ 1,210	\$ 748
本公司之董事	899	1,366
推-權利金支出：		
-本公司之董事	39,228	35,855
製-加工費：		
-關聯企業	104	1,595
合 計	\$ 41,441	\$ 39,564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54	\$ 157	\$ —
本公司之董事	7,497	11,328	8,592
合 計	\$ 7,551	\$ 11,485	\$ 8,592

- (1)與關係人權利金之計算方式，請詳附註九(二)之說明。
- (2)與該等關係人間所有未清償餘額應於報導日3個月內以現金清償，一般費用支付並無顯著不同。其交易價格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4. 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之購買或銷售

- (1)本集團向關係人購置不動產及其他資產明細如下：

	性 質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本公司之董事	機器設備	\$ 1,042	\$ —

- (2)本集團出售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予關係人明細：無。

5. 向關係人融資(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 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支出
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 之投資者	\$ 2,647	\$ —	6.90%	\$ 21

101 年度：無。

6. 其他

- (1)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之董事	\$ 462	\$ —	\$ 1,241
合 計	\$ 462	\$ —	\$ 1,241

係三角貿易代付貸款。

- (2)預收貨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3,684	\$ 4,102	\$ 455
本公司之董事	5,000	74	74
合 計	\$ 8,684	\$ 4,176	\$ 529

(3)代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之董事	\$ 3,343	\$ 2,965	\$ 1,360

係三角貿易代收貨款及一般代收款。

(4)暫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本公司之董事	\$ 97	\$ -	\$ -

(5)製造費用(帳列營業成本)

	性質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本公司之董事	修繕費	\$ -	\$ 53
本公司之董事	其他費用	\$ 50	\$ 153

(6)推銷費用

	性質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本公司之董事	修繕費	\$ 140	\$ -
本公司之董事	差旅費	\$ -	\$ 14
本公司之董事	其他費用	\$ 700	\$ 251
本公司之董事	什項購置	\$ 78	\$ -

(7)管理費用

	性質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關聯企業	其他費用	\$ 51	\$ -

(8)研究費用

	性質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本公司之董事	其他費用	\$ -	\$ 4

(9)其他收入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本公司之董事	\$ 125	\$ -
關聯企業	\$ 1,561	\$ 298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資訊如下：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045	\$ 15,972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10,045	\$ 15,972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進口營業稅及銷售承諾之擔保品，帳面價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土地	\$ 227,250	\$ 227,250	\$ 227,250
建築物	326,563	334,393	342,223
質押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9,174	8,081	132,060
銀行備償專戶(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	2
合計	\$ 562,987	\$ 569,724	\$ 701,5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無。

(二)承諾事項：

1. 本集團為提高產品品質及自製率與下列公司簽訂合作契約，其主要內容如下：

合作公司	支付方式	技術合作產品
本公司之董事 -MICRONICS JAPAN CO., LTD.	技術報酬費以本公司所製 造、販賣之全數 PROBE CARD 銷售總金額百分之三支付；且 每季支付一次。	提供 IC 晶元檢查用之針位 置精度改良之技術及情報。

2. 本集團已開狀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已付保證金及手續費明細如下：無。

3. 本集團向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土地，作為興建路竹一廠及二廠之用，起租日分別為民國 94 年 2 月 15 日與 95 年 10 月 1 日，依租約規定，本約土地租賃期限不得逾二十年，租賃到期日均為 113 年 12 月 31 日，租賃期間屆滿，雙方得另訂新約，未訂新約者，本契約當然終止，本集團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張租賃關係繼續或不定期租賃，租金遇政府依法重新規定地價時，需按重新之地價調整計收。另向非關係人承租新竹縣竹北市泰和段土地，作為停車場使用，租賃期間為 101 年 5 月 15 日起至 106 年 5 月 14 日止，共五年，本公司應於本租賃契約終止或期限屆滿時，將承租之土地交還出租人。

上述兩項長期營業租賃土地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 5,603 千元及 4,615 千元。

重大長期營業租賃之未來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2年12月31日
一年內	\$ 5,603
一年至五年	19,690
五年以上	23,307
合計	\$ 48,600

4.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購買設備及未完工程等而簽訂之訂購單，其尚未履行之金額約為 56,396 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本集團為因應市場及整體營運發展需求，業於民國102年11月8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透過子公司MMI HOLDING CO.，再轉投資大陸新設立公司琉明光電(常州)有限公司，暫訂投資金額為美金600萬元，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本公司於103年1月已匯出美金400萬元(新台幣120,500千元)執行該投資案，並已於當地完成註冊登記取具公司執照。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23,796	\$ 623,796	\$ 602,904	\$ 602,904	\$ 951,369	\$ 951,369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569,199	569,199	718,934	718,934	606,230	606,230
其他應收款	7,468	7,468	3,149	3,149	3,829	3,82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615	12,615	18,331	18,331	151,179	151,179
合計	<u>\$1,213,078</u>	<u>\$1,213,078</u>	<u>\$ 1,343,318</u>	<u>\$1,343,318</u>	<u>\$ 1,712,607</u>	<u>\$1,712,607</u>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265	\$ 4,265	\$ -	\$ -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97,003	397,003	410,452	410,452	466,323	466,323
其他應付款	381,479	381,479	372,837	372,837	369,829	369,829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6,953	76,953	86,282	86,282	95,611	95,611
合計	<u>\$ 859,700</u>	<u>\$ 859,700</u>	<u>\$ 869,571</u>	<u>\$ 869,571</u>	<u>\$ 931,763</u>	<u>\$ 931,763</u>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決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2)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3)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3.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日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等期間，並未持有原始認列後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故無需依三等級之方式揭露下列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4. 衍生金融工具：無。

(二)財務風險管理

1. 目的

(1)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辨認、衡量及管理。

(2)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日幣及歐元匯率波動影響。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及韓元)，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 0 2 年 1 2 月 3 1 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匯率 (元)	帳面新台幣 (千元)
金融資產	NTD/USD	\$ 6,475	29.871	\$193,424
	NTD/JPY	\$ 24,097	0.284	\$ 6,839
	NTD/EUR	\$ 130	40,974	\$ 5,339
金融負債	NTD/USD	\$ 4,308	31.008	\$133,574
	NTD/JPY	\$ 50,061	0.291	\$ 14,547
	NTD/EUR	\$ 49	41.258	\$ 2,041

1 0 1 年 1 2 月 3 1 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匯率 (元)	帳面新台幣 (千元)
金融資產	NTD/USD	\$ 7,916	28.992	\$229,504
	NTD/JPY	\$ 3,049	0.335	\$ 1,022
	NTD/EUR	\$ 142	38.290	\$ 5,456

金融負債	NTD/USD	\$ 2,635	29.086	\$ 76,647
	NTD/JPY	\$ 9,688	0.338	\$ 3,278
	NTD/EUR	\$ 5	38.684	\$ 196

1 0 1 年 1 月 1 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千元)	期末衡量匯率 (元)	帳面新台幣 (千元)
金融資產	NTD/USD	\$ 9,151	30.226	\$276,600
	NTD/JPY	\$32,772	0.389	\$ 12,739
	NTD/EUR	\$ 10	39.866	\$ 415
金融負債	NTD/USD	\$ 5,416	30.274	\$163,956
	NTD/JPY	\$16,399	0.393	\$ 6,437
	NTD/EUR	\$ 2	39.379	\$ 67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管理利率風險。

C.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並無持有權益工具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價格風險。

D. 其他市價風險

本集團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E. 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9及1月1日相關風險變動數之稅前敏感度分析如下：

1 0 2 年 1 2 月 3 1 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1,675千元

利率風險 浮動借款利率 +/- 0.25% (192)千元

1 0 1 年 1 2 月 3 1 日			1 0 1 年 1 月 1 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 4,682千元	匯率風險	匯率變動+/- 3%	+/- 3,590千元
利率風險	浮動借款利率 +/- 0.25%	(215)千元	利率風險	浮動借款利率 +/- 0.25%	(239)千元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件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交易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客戶之信用風險。
- C. 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D.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依每一交易客戶評估給予不同之授信期間，通常訂為月結90天至150天不等。有關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 E.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G. 保證
本集團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本集團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3)流動性風險

- A. 流動性風險係本集團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集團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集團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集團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 B. 本集團定期召開主管會議，以協助財會部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本集團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90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

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40,000千元。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另本集團未持有衍生金融負債。

	1 1	0 年	2 內	年	1 至	2 年	2 年	月	3 以	1 上	日	
	1年內			1至2年		2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265		\$	-		\$	-		\$	4,265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97,003			-			-			397,00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81,479			-			-			381,479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29		9,329		58,295					76,953	
合計	\$	792,076		\$	9,329		\$	58,295		\$	859,700	

	1 1	0 年	1 內	年	1 至	2 年	2 年	月	3 以	1 上	日	
	1年內			1至2年		2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10,452									410,45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72,837									372,837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29		9,329		67,624					86,282	
合計	\$	792,618		\$	9,329		\$	67,624		\$	869,571	

	1 1	0 年	1 內	年	1 至	2 年	2 年	月	1 以	1 上	日	
	1年內			1至2年		2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		\$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66,323									466,32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69,829									369,829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329		9,329		76,953					95,611	
合計	\$	845,481		\$	9,329		\$	76,953		\$	931,763	

(三)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報酬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本集團利用負債淨值比率監控其資本結構，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淨值總額計算，本集團於民國102年之策略維持與101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淨值比率維持在100%以下。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負債總額	\$ 1,642,936	\$ 1,836,824	\$ 1,712,974
淨值總額	3,072,639	2,979,413	3,074,932
負債淨值比率	53%	62%	56%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註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旺矽科技(股)公司	MPI TRADING CORP.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從事探針卡及半自動點測機買賣	\$ 32	\$ 32	1,000	100%	\$ 38,541	\$ 2,964	\$ 2,964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控股	\$ 133,374	\$ 120,407	4,390,045	100%	\$ 143,291	\$ (3,317)	\$ (3,317)	旺矽子公司(註5)
旺矽科技(股)公司	MEGTAS CO., LTD.	134Gunseo-ri, Jikson-eub, Seobuk-gu, Cheonan, Chungnam, 331-811, Korea	半導體裝備及產業機械零件製造與加工販賣商、陶器及電子零附件製造與販賣商	\$ 39,906	\$ 39,906	300,000	60%	\$ 25,188	\$ (251)	\$ (504)	旺矽子公司(註4)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153號3樓	專業半導體代理商	\$ 50,000	\$ 50,000	5,000,000	100%	\$ 216,447	\$ 6,679	\$ 6,679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錄鑫投資(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36鄰嘉仁街98巷10號3樓	一般投資業	\$ 33,500	\$ 33,500	3,350,000	100%	\$ 15,147	\$ (7,773)	\$ (7,773)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儀鑫投資(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36鄰嘉仁街98巷10號3樓	一般投資業	\$ 33,500	\$ 33,500	3,350,000	100%	\$ 15,148	\$ (7,773)	\$ (7,773)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旺通科技(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嘉仁街100號1樓	電信器材、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500	\$ 500	50,000	100%	\$ 352	\$ (24)	\$ (24)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琉明光電(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犁頭段988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976	—	843,968	2.28%	\$ (4,977)	\$ (120,041)	\$ (1,976)	旺矽採權益法評價
長洛國際(股)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Mauritius) Limited, G. P. O. BOX 365, 307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主要經營國際貿易業務	\$ 46,921	\$ 46,921	1,400,100	100%	\$ 103,890	\$ 11,041	—	長洛子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錄盈投資(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36鄰嘉仁街98巷8號3樓	一般投資業	\$ 33,300	\$ 33,300	3,330,000	100%	\$ 11,419	\$ (5,966)	—	長洛子公司
錄盈投資(股)公司	琉明光電(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犁頭段988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8,000	\$ 18,000	1,836,000	4.95%	\$ 11,058	\$ (120,041)	—	錄盈採權益法評價
錄鑫投資(股)公司	琉明光電(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犁頭段988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33,000	\$ 33,000	2,397,000	6.46%	\$ 14,431	\$ (120,041)	—	錄鑫採權益法評價
儀鑫投資(股)公司	琉明光電(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犁頭段988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33,000	\$ 33,000	2,397,000	6.46%	\$ 14,431	\$ (120,041)	—	儀鑫採權益法評價

註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除MEGTAS CO., LTD. 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外，餘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括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逆、側流交易認列之已(未)實現利益。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MJC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本公司董事MJC之子公司	銷貨	\$ 335,947	11%	與一般客戶相同	—	—	應收帳款 \$29,873	5%	

附表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 民國102年度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MPI TRADING CORP.	1	預收貨款	\$ 49,858	註4	1%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 32,620	註4	1%
				應收票據	\$ 5,365	註6	—
				應收帳款	\$ 7,340	註6	—
				其他應收款	\$ 934	註8	—
				預收貨款	\$ 392	註4	—
				租金收入	\$ 4,276	註7	—
				管-其他費用減項	\$ 49	註7	—
				其他利益(損失)	\$ 22	註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4,114	註4	1%
				應收帳款	\$ 11,865	註6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6,837	註4	—
				應收帳款	\$ 1,368	註6	—
				代付款	\$ 7,217	註8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MEGTAS CO., LTD	2	其他應收款	\$ 3,074	註9	—
				利息收入	\$ 65	註9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 5,584	註4	—
				應收帳款	\$ 604	註6	—
				其他應收帳款	\$ 101	註8	—
				佣金收入	\$ 50,491	註5	2%
				應收佣金	\$ 14,811	註6	—
				預收貨款	\$ 174	註4	—
				其他利益(損失)	\$ 1	註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8,695	註4	—
				應收帳款	\$ 3,762	註6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80	註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MEGTAS CO., LTD.	3	佣金收入	\$ 680	註5	—
2	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53	註4	—
2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佣金收入	\$ 21,522	註5	1%
				應收帳款	\$ 13,642	註6	—
				其他應收款	\$ 763	註6	—
3	MEGTAS CO., LTD.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 15	註4	—

3	MEGTAS CO., LTD.	長洛國際(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 208	註 4	—
3	MEGTAS CO., LTD.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1,809	註 4	—
				應收帳款	\$ 2,381	註 6	—

2. 民國101年度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 3,490	註 4	—
				應收票據	\$ 1,721	註 6	—
				應收帳款	\$ 1,649	註 6	—
				其他應收款	\$ 1,028	註 8	—
				租金收入	\$ 3,670	註 7	—
				管-其他費用減項	\$ 82	註 7	—
				其他利益(損失)	\$ 204	註 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7,261	註 4	—
				應收帳款	\$ 3,571	註 6	—
				其他利益(損失)	\$ 9	註 4	—
0	旺矽科技(股)公司	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35,199	註 4	1%
				應收帳款	\$ 166	註 6	—
				代付款	\$ 7,742	註 8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 3,498	註 4	—
				應收帳款	\$ 3,829	註 6	—
				其他應收帳款	\$ 30	註 8	—
				佣金收入	\$ 61,767	註 5	2%
				應收佣金	\$ 21,213	註 6	—
預收貨款	\$ 1,202	註 4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7,698	註 4	—
				應收帳款	\$ 2,849	註 6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163	註 4	—
				應收帳款	\$ 33	註 6	—
1	長洛國際(股)公司	MEGTAS CO., LTD	3	佣金收入	\$ 240	註 5	—
2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2	佣金收入	\$ 26,941	註 5	1%
				應收帳款	\$ 5,046	註 6	—
3	MEGTAS CO., LTD.	長洛國際(股)公司	3	銷貨收入	\$ 100	註 4	—
3	MEGTAS CO., LTD.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 5,562	註 4	—
				應收帳款	\$ 1,965	註 6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

註5：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

註6：月結30-180天，與一般客戶或供應商相當。

註7：依雙方議定之租金價格。

註8：係代墊一般正常支出款。

註9：係資金融通。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102年度本集團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1)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註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旺矽科技(股)公司	MPI TRADING CORP.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從事探針卡及半自動點測機買賣	\$ 32	\$ 32	1,000	100%	\$ 38,541	\$ 2,964	\$ 2,964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控股	\$ 133,374	\$ 120,407	4,390,045	100%	\$ 143,291	\$ (3,317)	\$ (3,317)	旺矽子公司(註5)
旺矽科技(股)公司	MEGTAS CO., LTD.	134Gunseo-ri, Jikson-eub, Seobuk-gu, Cheonan, Chungnam, 331-811, Korea	半導體裝備及產業機械零附件製造與加工販賣商、陶瓷及電子零附件製造與販賣商	\$ 39,906	\$ 39,906	300,000	60%	\$ 25,188	\$ (251)	\$ (504)	旺矽子公司(註4)
旺矽科技(股)公司	長洛國際(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中和街153號3樓	專業半導體代理商	\$ 50,000	\$ 50,000	5,000,000	100%	\$ 216,447	\$ 6,679	\$ 6,679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鎔鑫投資(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36鄰嘉仁街98巷10號3樓	一般投資業	\$ 33,500	\$ 33,500	3,350,000	100%	\$ 15,147	\$ (7,773)	\$ (7,773)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儀鑫投資(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十興里36鄰嘉仁街98巷10號3樓	一般投資業	\$ 33,500	\$ 33,500	3,350,000	100%	\$ 15,148	\$ (7,773)	\$ (7,773)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旺通科技(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嘉仁街100號1樓	電信器材、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500	\$ 500	50,000	100%	\$ 352	\$ (24)	\$ (24)	旺矽子公司
旺矽科技(股)公司	琉明光電(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文山路犁頭段988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976	—	843,968	2.28%	\$ (4,977)	\$ (120,041)	\$ (1,976)	旺矽採權益法評價

長洛國際 (股)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Mauritius) Limited, G. P. O. BOX 365,307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主要經營國際 貿易業務	\$ 46,921	\$ 46,921	1,400,100	100%	\$ 103,890	\$ 11,041	—	長洛 子公司
長洛國際 (股)公司	錄盈投資 (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十興里36鄰嘉 仁街98巷8號 3樓	一般 投資業	\$ 33,300	\$ 33,300	3,330,000	100%	\$ 11,419	\$ (5,966)	—	長洛 子公司
錄盈投資 (股)公司	琉明光電 (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 文山路犁頭段 988號	電子零組件製 造業	\$ 18,000	\$ 18,000	1,836,000	4.95 %	\$ 11,058	\$ (120,041)	—	錄盈採權 益法評價
錄鑫投資 (股)公司	琉明光電 (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 文山路犁頭段 988號	電子零組件製 造業	\$ 33,000	\$ 33,000	2,397,000	6.46 %	\$ 14,431	\$ (120,041)	—	錄鑫採權 益法評價
儀鑫投資 (股)公司	琉明光電 (股)公司	新竹縣新埔鎮 文山路犁頭段 988號	電子零組件製 造業	\$ 33,000	\$ 33,000	2,397,000	6.46 %	\$ 14,431	\$ (120,041)	—	儀鑫採權 益法評價

註1：投資損益認列基礎，除MEGTAS CO., LTD. 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外，餘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括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逆、側流交易認列之已(未)實現利益。

註3：本期認列子公司之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4：本集團為擴展業務需求，子公司-韓國MEGTAS CO., LTD於民國101年3月9日增資韓國伍億元，本公司投入資本金為韓國參億元整(折合新台幣為7,945千元)。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持有股數為300,000股，持股比例仍為60%，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核備在案。

註5：本集團為擴展業務需求，子公司-MMI HOLDING CO., LTD於民國101年6月增資USD1,170,000元(折合新台幣34,813千元)；於民國101年7月再增資USD120,000元(折合新台幣3,593千元)；於101年11月再增資USD1,000,000元(折合新台幣29,300千元)；於101年12月再增資USD120,000元(折合新台幣3,496千元)；於102年10月再增資USD440,000元(折合新台幣12,967千元)。截至目前為止，累計投資子公司-MMI HOLDING CO., LTD計美金4,390,045元，計4,390,045股，每股面額USD 1元，本公司持股比例為100%。

本集團為積極拓展大陸市場，子公司-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透過子公司-MMI HOLDING CO., LTD. 增資投資美金1,170,000元。截至目前為止，累積投資子公司-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計美金1,800,000元，子公司-MMI HOLDING CO., LTD. 持股比例為100%，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本集團為積極拓展大陸市場，關聯企業-昆山麥克芯微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101年7月透過子公司-MMI HOLDING CO., 增資投資美金120,000元；於101年11月再增資投資美金1,000,000元；於101年12月再增資投資美金120,000元；於102年10月再增資投資

美金440,000元。截至目前為止，累積投資關聯企業-昆山麥克芯微電子有限公司計美金1,960,000元，子公司-MMI HOLDING CO., LTD. 持股比例為40%，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4)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長洛精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國際貿易業務	USD 1,400,000 (\$46,917)	(註1)	USD 1,400,000 (\$ 46,917)	- -	USD 1,400,000 (\$ 46,917)	\$ 8,296	100 %	\$ 8,296	\$ 99,297	
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儀器、半導體測試用探針卡等的設計、生產、銷售自產產品	USD 1,500,000 (\$52,033)	(註2)	USD 600,000 (\$20,813)	- -	USD 600,000 (\$ 20,813)	\$ 6,093	40 %	\$ 2,437	\$ 42,365	\$32,573
上海邁矽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通信技術開發及電子零組件進出口經營	RMB 500,000 (\$ 2,396)	(註3)	-	- -	-	\$ 3,027	40 %	\$ 1,211	\$ 2,664	
利達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經營新型電子元器件、LED點測機、LED分選機、LED分光分色機等；新型電子元器件等的開發	USD 1,800,000 (\$54,111)	(註2)	USD 1,800,000 (\$ 54,111)	- -	USD 1,800,000 (\$ 54,111)	\$ 848	100 %	\$ 848	\$ 43,381	
麥克芯微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電子專用設備、測試儀器、半導體測試用探針卡等的設計、生產及銷售自產產品	USD 4,900,000 (\$143,558)	(註2)	USD 1,520,000 (\$ 44,456)	USD 440,000 (\$12,967)	USD 1,960,000 (\$ 57,423)	\$ (15,273)	40 %	\$(6,109)	\$ 49,064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境外子公司 CHAIN-LOGIC TRADING CORP.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方式係透過境外子公司 MMI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之大陸公司旺杰芯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USD 5,760,000 (NTD 179,264)	USD 5,760,000 (NTD 179,264)	NTD 1,833,367

註：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民國102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

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製造、加工、維修及進出口買賣業務，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集團僅為單一營運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為單一產業，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從事半導體製程及測試設備之業務銷售收入。

(四)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收 入	非 流 動 資 產	收 入	非 流 動 資 產
台灣	\$ 1,595,370	\$ 1,678,221	\$ 1,471,923	\$ 1,616,549
中國	703,983	27,494	816,013	28,335
韓國	57,607	20,762	41,287	23,580
美國	420,447	—	318,688	—
其他國家	258,371	—	217,301	—
合 計	<u>\$ 3,035,778</u>	<u>\$ 1,726,477</u>	<u>\$ 2,865,212</u>	<u>\$ 1,668,464</u>

(註)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保險合約之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占營業收入淨額之10%以上資訊如下：

客 戶	1 0 2 年 度	1 0 1 年 度
A 客戶	\$ 315,134	\$ 318,666
M 客戶	\$ 335,947	—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集團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五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101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101年1月1日(本集團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101年相關報告時，本集團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集團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optional exemptions)及強制性例外(mandatory exceptions)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

1. 謹將本集團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 認定成本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目前係依 ROC GAAP 採成本模式，於經濟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的方式予以折舊。因此目前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係符合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成本模式之規定。由於成本模式較符合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使用模式，不擬以公允價值作為轉換至 IFRSs 日之認定成本，故不擬選擇採用此項豁免。

(2) 員工福利

本集團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此外，本集團亦選擇適用 IFRS 1 所提供之豁免揭露規定，自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日起各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故擬選擇採用此項豁免，將累積精算損益全數認列並據以調整保留盈餘。

(3) 股份基礎給付

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主要包括員工股票分紅及員工認股權，各依照當時 ROC GAAP，於 97 年以前分別以盈餘分派及內含價值進行會計處理，而自 97 年起則依照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進行會計處理，且該號公報已與 IFRS 2 一致。若將 97 年以前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追溯適用 IFRS 2，可能對股東權益產生不利影響，故不擬追溯適用。

本集團對所有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2. 謹將本集團擬依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有關會計估計，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二)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1. 權益之調節：

	1 0 1 年 1 2 月 3 1 日		1 0 1 年 1 月 1 日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說明
資 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2,904		\$ 602,904	\$ 951,369		\$ 951,369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718,934		718,934	606,230		606,230	
其他應收款	3,149		3,149	3,829		3,829	
當期所得稅資產	-	24	24	-	77	77	(8)
存 貨	1,538,839		1,538,839	1,513,360		1,513,360	
預付款項	70,719	44	70,763	81,084	(12,465)	68,619	(8)
其他流動資產	53,566	(35,235)	18,331	180,118	(28,939)	151,179	(1)(6)(8)
流動資產合計	2,988,111	(35,167)	2,952,944	3,335,990	(41,327)	3,294,663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231		20,231	20,231		20,2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5,982	(7,915)	138,067	140,397	(11,102)	129,2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1,111	(19,434)	1,531,677	1,210,837	(19,017)	1,191,820	(2)(3)
無形資產	-	20,620	20,620	-	13,186	13,186	(8)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6,531	36,531	-	33,742	33,742	(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7,353	(1,186)	116,167	99,138	5,831	104,969	(2)(3)(8)
非流動資產合計	1,834,677	28,616	1,863,293	1,470,603	22,640	1,493,243	
資產總計	\$4,822,788	(6,551)	\$4,816,237	\$4,806,593	(18,687)	\$4,787,906	
負 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 410,452		\$ 410,452	\$ 466,323		\$ 466,323	
其他應付款	37,932	296,992	334,924	85,470	270,850	356,320	(4)(5)(8)
當期所得稅負債	40,774	24	40,798	70,018	77	70,095	(8)
負債準備-流動	17,379		17,379	13,491		13,491	
其他流動負債	1,192,077	(271,616)	920,461	950,919	(267,548)	683,371	(1)(4)(8)
流動負債合計	1,698,614	25,400	1,724,014	1,586,221	3,379	1,589,60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76,953		76,953	86,282		86,282	
負債準備-非流動	-		-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469	1,339	12,808	11,122	4,803	15,925	(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25	19,774	22,899	-	19,063	19,063	(6)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65	(7,915)	150	13,206	(11,102)	2,104	
非流動負債合計	99,612	13,198	112,810	110,610	12,764	123,374	
負債總計	1,798,226	38,598	1,836,824	1,696,831	16,143	1,712,974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 本	786,104		786,104	786,024		786,024	
資本公積	740,657		740,657	740,116		740,116	
保留盈餘	1,639,806	(62,720)	1,577,086	1,701,436	(34,830)	1,666,606	(5)(6)
其他權益	(5,864)	17,571	11,707	16,810		16,810	(6)(7)
庫藏股票	(152,606)		(152,606)	(152,606)		(152,60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008,097	(45,149)	2,962,948	3,091,780	(34,830)	3,056,950	
非控制權益	16,465		16,465	17,982		17,982	(7)
權益總計	3,024,562	(45,149)	2,979,413	3,109,762	(34,830)	3,074,93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822,788	(6,551)	\$ 4,816,237	\$ 4,806,593	(18,687)	\$ 4,787,906	

2. 綜合損益之調節

	101 1 0 年 度	1 1 年 度	說明
	先前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影響 數	IFRSs
營業收入	\$ 2,865,212		\$ 2,865,212
營業成本	(1,536,221)	(12,679)	(1,548,900) (5)
營業毛利	1,328,991	(12,679)	1,316,312
推銷費用	(291,263)	(1,555)	(292,818)
管理費用	(185,565)	(124)	(185,689) (5)(6)
研發費用	(537,201)	(6,805)	(544,006)
營業費用合計	(1,014,029)	(8,484)	(1,022,513)
營業利益	314,962	(21,163)	293,79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4,599		4,599
財務成本	(440)		(440)
其他收入	29,984		29,984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4,168)		(14,16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23,517)		(23,517)
稅前淨利	311,420	(21,163)	290,257
所得稅費用	(35,869)		(35,689)
本期淨利	275,551	(21,163)	254,388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4,266)	(4,266) (7)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6,727)	(6,727) (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	(108)	(1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1,101)	(11,1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5,551	(32,264)	\$ 243,287

3.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集團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4.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1)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本集團依照 ROC GAAP，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此外，依照 ROC GAAP，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判斷，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其他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分別

為 36,531 千元及 33,742 千元；另其他流動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項下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為 1,339 千元及 4,803 千元。

(2) 出租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出租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主要係出租予員工使用之宿舍及出租予供應商使用之部份廠房空間，前者係出租予員工使用之不動產，依相關準則規定非屬投資性不動產；後者因不能單獨出售，且所佔廠房面積並不重大，亦非屬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判斷，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出租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 22,367 千元及 22,520 千元。

(3)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本集團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依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表達於「固定資產」。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依其交易性質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判斷，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41,801 千元及 41,537 千元。

(4) 應付費用之表達

依金管會「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應付費用係屬其他應付款之性質，故本集團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其他非流動負債-應付費用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之金額分別為 255,741 千元及 258,957 千元。

(5)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未休假獎金及其他短期福利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集團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資產負債表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未休假獎金費用及其他短期福利。

本集團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分別調增其他應付款 25,375 千元及 3,302 千元，分別於 101 年度之營業成本增加 12,679 千元及營業費用增加 9,394 千元，101 年 1 月 1 日調減保留盈餘 3,302 千元。

(6) 退休金

A.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C. 本集團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D. 依本集團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集團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

綜上所述，本集團因此於101年1月1日轉換日調減其他流動資產12,465千元及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9,063千元，致保留盈餘減少31,528千元。

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本集團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9,774千元，調減保留盈餘31,528千元，分別於101年度之營業費用減少910千元及其他權益減少10,844千元，並表達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6,727千元及減少保留盈餘6,727千元。

(7)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集團依IFRSs規定，於民國101年度將原依我國會計準則直接認列於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非控制權益之兌換差額當期變動(損)益為(4,374)千元，先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8)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101年度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